



ZH

AL/ALAC/ST/1112/1

源语言：英语

日期：2012年11月7日

状态：终稿

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 ALAC 关于商标信息交换机构文件的声明

简介

ICANN 工作人员撰写

在网络普通用户组织内部以及通过邮件列表讨论本声明的主题之后，来自北美地区网络普通用户组织 (NARALO) 的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成员 Avri Doria 撰写了本声明的初稿。

2012 年 10 月 19 日，本声明的初稿在[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商标信息交换机构文件工作空间](#)上发布。

同一天，ALAC 主席 Olivier Crépin-Leblond 要求负责支持 ALAC 的 ICANN 政策工作人员通过[网络普通用户新 gTLD 工作组邮件列表](#)发出通知，向所有网络普通用户组织成员征求有关声明稿的意见。

2012 年 11 月 2 日，ALAC 主席要求工作人员启动对声明的审批。

2012 年 11 月 7 日，工作人员确认：在线投票结果表明 ALAC 通过此声明，其中 14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投票结果可通过下列网址单独查看：

<https://www.bigpulse.com/pollresults?code=2731Bsc5MwrnSSZI3bgwuVgd>。

随后，主席要求将该声明转入公众意见征询流程，副本已送呈负责此公众意见主题的 ICANN 工作人员。

[简介结束]

本文档的原版内容为英文版本，可以通过网址 <http://www.atlarge.icann.org/correspondence> 查看。如果本文档的非英文版和原版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理解差异，应以原版为准。

ALAC 关于商标信息交换机构文件的声明

2012 年 8 月，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提出了一个 [DIDP](#)（文献信息披露政策），要求披露关于下列内容的所有文件

任何声称自己拥有知识产权的声明，无论该声明是由哪一或哪些竞标人 [针对商标信息交换机构 (TMCH)] 为响应信息征询 (RFI) 而做出，包括但不限于对资料或资料汇编的版权、专利、商标或商业机密的所有权声明；以及

任何有关这些声明真实性的分析。

2012 年 9 月，ICANN [回应](#)称：

关于此问题，在提出的商标信息交换机构运营方面，如果竞标人声称自己拥有相关知识产权，那么这些材料就与关于 TMCH 运营的成本和财务模式的文件一样，受到相同不披露条件的制约。至于由 TMCH 运营而引发的对知识产权所有权的主张，目前正在协商当中，结果将在日后的最终协议中公布。

ALAC 希望披露以下方面的更多信息：

- 知识产权影响着 ICANN 的决策和对 TMCH 提供商的选择。法律上，除了商业机密之外，包括专利、版权、商标在内的知识产权应当及时、公开披露，以使其得到尊重或行使。影响 ICANN 决策或选择的知识产权是否会及时向机构群体披露，还是允许对其一直保密？
- ICANN（及其机构群体）是否会在免版税或 RAND（合理且非歧视性）原则的基础上，得到相关知识产权所有人的适当许可？
- ICANN 会不会为决策或合同协商制定必要的知识产权政策？
- ALAC 进一步提议，ICANN 需要实施一个周密、全面的知识产权政策，合理保障公共利益。在这一方面，互联网工程任务组 (IETF) 的知识产权政策树立了良好的榜样。